

---

青岛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5 年)

二〇二六年四月

##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如有）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重大风险提示

发行人 2025 年度生产经营正常，不存在其他重大不利变化或对其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其他事项。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发行的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提示及说明”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募集说明书中“风险提示及说明”章节没有重大变化。

##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5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7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7
一、 公司债券情况.....	17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8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9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9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21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1
七、 中介机构情况.....	22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3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3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3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3
四、 资产情况.....	24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6
六、 负债情况.....	27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8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9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9
十、 重大诉讼情况.....	29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9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9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9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9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9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30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0
五、 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30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30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30
八、 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30
九、 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30
十、 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30
十一、 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30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30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1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2
财务报表.....	34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4

释义

发行人、公司、水务集团	指	青岛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东方证券	指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会计师	指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修订）》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2023 年修订）》
《挂牌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规则（2023 年修订）》
《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2023 年修订）》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挂牌转让场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证登记公司/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报告期	指	2025 年度
报告期末	指	2025 年末
公司章程	指	《青岛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亿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分别指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青岛市国资委	指	青岛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百发海水淡化	指	青岛百发海水淡化有限公司
首创瑞海水务	指	青岛首创瑞海水务有限公司
生活用水	指	包括城镇生活用水和农村生活用水
工业用水	指	工业生产中直接和间接使用的水量
商服用水	指	商业服务业中直接和间接使用的水量
旅饭用水	指	餐饮、旅馆行业中直接和间接使用的水量
平价用水	指	其他水站等特殊客户所使用的水量
青岛市市内四区	指	市南区、市北区、四方区、李沧区（国务院于 2012 年 12 月批准了市北区和四方区合并为市北区）

注：本年报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分项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因四舍五入造成的。

##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青岛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水务集团
外文名称（如有）	Qingdao Water Group Co.,Ltd.
外文缩写（如有）	无
法定代表人	刘高军
注册资本（万元）	101,000.00 万元人民币
实缴资本（万元）	101,0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 崂山区宁德路 20 号
办公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 崂山区宁德路 20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66071
公司网址（如有）	www.qdwater.com.cn
电子信箱	qshw86017088@163.com

###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孙炜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具体职务	董事、总经理
联系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宁德路 20 号
电话	0532-88617659
传真	0532-86017167
电子信箱	1053477267@qq.com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青岛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青岛市国资委”）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青岛市国资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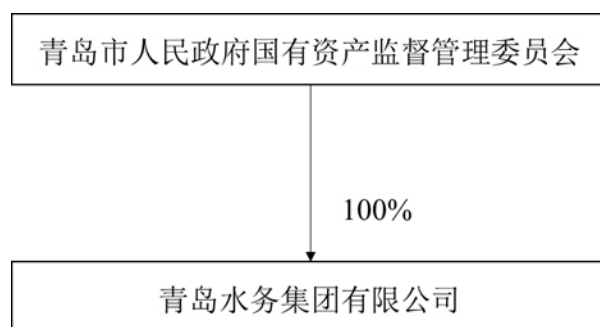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正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正常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sup>1</sup>受限情况：100%，无股权受限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100%，无股权受限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sup>1</sup>均包含股份，下同。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姓名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或新任的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监事	盛赫	监事	无	2025 年 10 月	2025 年 10 月
监事	彭忠	监事	无	2025 年 10 月	2025 年 10 月

2025 年 10 月，发行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修订）》（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规定，结合青岛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撤销监事会和监事，免去原监事会成员职务，由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内部审计等机构行使相关职权。

##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2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的 20%。

## （三）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刘高军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刘高军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孙炜、李启星、刘峰、刘方克、李永昌、赵纯永

发行人的监事：无

发行人的总经理：孙炜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高崇峰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蔡宏亮、臧海龙

注：高崇峰为本公司财务负责人，但不属于青岛市国资委任命的高级管理人员

##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 （一）公司业务情况

####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发行人的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从事城乡水务、固体废弃物处理处置项目投资、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城乡水务供应及系统设施管理、市政工程设计及技术服务；饮料生产销售、管道材料设备生产销售；计量器具制造检定销售服务；水务及固体废弃物处理处置领域投融资及市场开发运营；经批准发行债券、股票。金融服务、环境保护。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 （1）我国水资源概况

我国的水资源总量占全球的 6%，而我国人口却占全球的 23%左右，因人口众多，我国人均水资源量只有世界平均值的 1/4，在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统计的 153 个国家和地区中，排在第 121 位，并且还被列为了世界 13 个人均水资源最贫乏的国家之一。扣除难以利用的洪水径流和散布在偏远地区的地下水资源后，中国现实可利用的淡水资源量则更少，仅为 11,000 亿立方米左右，人均可利用水资源量约为 900 立方米，并且其分布极不均衡。

长江流域及其以南地区国土面积只占全国的 36.5%，其水资源量占全国的 81%；淮河流域及其以北地区的国土面积占全国的 63.5%，其水资源量仅占全国水资源总量的 19%。

排除气候降水等因素大体来说，人均水资源分布和人口比重有着密切关系，西部虽然降水较少，但人口较少人均占有量很高，东南沿海降水充足但人口密集，人均水资源占有量要低于西藏、青海云南等省，对于一些中部省份和直辖市受气候条件和人口众多的影响，人均水资源占有量处于最低水平，很多城市为严重缺水。按照国际公认的标准，人均水资源低于 3,000 立方米为轻度缺水；人均水资源低于 2,000 立方米为中度缺水；人均水资源低于 1,000 立方米为重度缺水；人均水资源低于 500 立方米为极度缺水。中国目前有 12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人均水资源量低于严重缺水线，而北京、上海、天津等均处于极度缺水线以下。

根据《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全年水资源总量 24,780 亿立方米。总用水量 5,907 亿立方米，比上年下降 1.5%。其中，生活用水增长 0.5%，工业用水增长 0.2%，农业用水下降 2.9%，人工生态环境补水增长 3.9%。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 50 立方米，下降 6.4%。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 26 立方米，下降 3.9%。人均用水量 419 立方米，下降 1.4%。

青岛市是我国北方严重缺水的城市之一，水资源供需矛盾突出，形势十分严峻。人均水资源近 200 立方米，仅为全国平均的五分之一，世界的十五分之一。1989 年建成引黄济青工程后，青岛市水资源矛盾暂时得到缓解。随着工业与城市化进程的进一步加快，工业用水和生活用水相应增加，水环境不断恶化，水污染日趋严重，十分短缺的水资源将面临更大压力。

## （2）水务行业现状和特点

### 1）我国水务行业现状

水务行业是指水资源开发、利用、管理和保护相关的产业，主要包括自来水供应、污水处理、再生水利用、水资源管理等。海水淡化是水务行业中的一个细分领域，属于水资源开发的一种方式。发行人的工程项目板块主要为水务管网工程施工和水厂建设工程项目，属于水务行业中的基础设施建设领域。

我国的水资源总量占全球的 6%，而我国人口却占全球的 23%左右，因人口众多，我国人均水资源量只有世界平均值的 1/4，在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统计的 153 个国家和地区中，排在第 121 位，并且还被列为了世界 13 个人均水资源最贫乏的国家之一。扣除难以利用的洪水径流和散布在偏远地区的地下水资源后，中国现实可利用的淡水资源量则更少，仅为 11,000 亿立方米左右，人均可利用水资源量约为 900 立方米，并且其分布极不均衡。长江流域及其以南地区国土面积只占全国的 36.5%，其水资源量占全国的 81%；淮河流域及其以北地区的国土面积占全国的 63.5%，其水资源量仅占全国水资源总量的 19%。

排除气候降水等因素大体来说，人均水资源分布和人口比重有着密切关系，西部虽然降水较少，但人口较少人均占有量很高，东南沿海降水充足但人口密集，人均水资源占有量要低于西藏、青海云南等省，对于一些中部省份和直辖市受气候条件和人口众多的影响，人均水资源占有量处于最低水平，很多城市为严重缺水。按照国际公认的标准，人均水资源低于 3,000 立方米为轻度缺水；人均水资源低于 2,000 立方米为中度缺水；人均水资源低于 1,000 立方米为重度缺水；人均水资源低于 500 立方米为极度缺水。中国目前有 12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人均水资源量低于严重缺水线，而北京、上海、天津等均处于极度缺水线以下。

根据《2024 年全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全年水资源总量 30,010 亿立方米。总用水量 5,925 亿立方米，比上年增长 0.3%。其中，生活用水增长 1.9%，工业用水下降 0.2%，农业用水下降 0.7%，人工生态环境补水增长 7.8%。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 46 立方米，下降 4.4%。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 25 立方米，下降 5.6%。人均用水量 421 立方米，增长 0.4%。

青岛市是我国北方严重缺水的城市之一，水资源供需矛盾突出，形势十分严峻。人均水资源近 200 立方米，仅为全国平均的五分之一，世界的十五分之一。1989 年建成引黄济青工程后，青岛市水资源矛盾暂时得到缓解。随着工业与城市化进程的进一步加快，工业用水和生活用水相应增加，水环境不断恶化，水污染日趋严重，十分短缺的水资源将面临更大压力。

## 2) 水务行业特点

a. 具有公益性：长期以来我国城市自来水的生产和供应由政府投资经营，在管理上实现行政事业管理，水费收入也为事业收入，经营依靠地方财政补贴。目前，国家对该行业仍给予一定的扶持，以使之与整体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相协调，采取诸如加大资本金、国债转贷以及财政贴息等优惠扶持政策。

b. 投资数额较大，投资回收期相对较长：供水项目属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般投资数额较大，虽然国家已明确了供水价格的确定原则，允许它获得一定的合理利润率，但在实际运作过程中，供水价格的确定必然与当地的经济程度、人民生活水平相关联，必须顾及企业及居民的实际承受能力。在经济发展水平相对落后的地区，为保障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求，水价长期偏低，甚至出现价格倒挂，生产企业处于亏损或保本微利状态，使得贷款偿还期及投资回收期过长。

c. 市场需求呈稳定增长之势，行业经营风险相对较小：水是生活必需品，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城市规模在扩大，城市人口在增加，经济总量在增长，对自来水的的需求也在加大。同时，城市用水结构也在发生变化，生产用水在总用水量中的占比下降，生活用水量持续增加，在总用水量中的占比也不断增加。这种结构性的变化，使得供水需求量受经济周期波动的影响变小，需求相对稳定，在价格水平不断趋于上升的同时，生产企业经营业绩趋好，行业经营风险较小。

d. 行业经营垄断性强：水务行业长期以来带有很强的地方垄断性，规模化不足，产权结构单一，市场化程度和行业集中度均不高。随着市政公用事业的逐步放开，我国水务行业正经历由政府高度垄断到逐渐开放的市场化发展阶段。目前我国水务行业产业政策已经允许多元资本跨地区、跨行业参与市政公用企业经营，并结合特许经营的模式从事城市供排水业务经营。但是由于长期以来的政策制约和水务行业自然垄断的特征，目前我国水务行业的市场化程度和行业集中度仍然偏低。从经营模式上看，许多城市的自来水厂和污水处理厂维持着政府建、政府管、政府运营的非市场化状态；在盈利模式方面，政府定价和财政补贴的模式仍占据主导，市场化程度较低。

## (3) 水务行业政策

由于电费和人力成本的不断增加，自来水厂和污水厂的运营成本不断增加同时，供水处理、污水处理提标改造，管网更新改造等增加了水厂的投入；此外，污泥要求处理，费用也将计入到水厂的的成本中；这些因素影响下水价与成本长期倒挂使得行业内企业盈利状况普遍不佳，另一方面，水价偏低造成居民节水意识缺乏，资源严重浪费，要保持水务行业的合理盈利水平提高水价将成为未来水务领域的一个重要特点。

《我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再次提出“十三五”期间加快城市供水设施改造与建设。加强市政管网等地下基础设施改造与建设。加强城市道路、停车场、交通安全等设施建设，加强城市步行和自行车交通设施建设。

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于 2014 年初出台《关于加快建立完善城镇居民用水阶梯价格制度的指导意见》，部署全面实行城镇居民阶梯水价制度。指导意见明确 2015 年底前，设市城市原则上要全面实行居民阶梯水价制度；具备实施条件的建制镇也要积极推进。从长期来看，水价将呈现阶段性保持稳定但逐步上涨的趋势。

2016 年 1 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的意见》，对今后一个时期农业水价综合改革作出全面部署。按照“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要求，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围绕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和粮食安全，落实节水优先方针，

加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农业用水需求管理，坚持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政府和市场协同发力，以完善农田水利工程体系为基础，以健全农业水价形成机制为核心，以创新体制机制为动力，逐步建立农业灌溉用水量控制和定额管理制度，提高农业用水效率，促进实现农业现代化。

2018 年，国家发改委印发《关于创新和完善促进绿色发展价格机制的意见》，目标到 2020 年，有利于绿色发展的价格机制、价格政策体系基本形成，促进资源节约和生态环境成本内部化的作用明显增强；到 2025 年，适应绿色发展要求的价格机制更加完善，并落实到全社会各方面各环节。并对完善污水处理收费政策、健全固体废物处理收费机制、建立有利于节约用水的价格机制、健全促进节能环保的电价机制、狠抓政策落地等方面提出了相关意见。

节水方面，2019 年 4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水利部联合印发了《国家节水行动方案》，这是我国首次发布的节水领域纲领性文件，该方案提出要从实现中华民族永续发展和加快生态文明建设的战略高度认识节水的重要性，大力推进农业、工业、城镇等领域节水，深入推动缺水地区节水，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建立健全节水政策法规体系，目标到 2020 年，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较 2015 年降低 23%、规模以上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达到 91%以上、全国公共供水管网漏损率控制在 10%以内等目标。

2020 年，发改委联合财政厅等出台《关于持续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的通知》，持续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

2021 年 1 月，根据《关于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的指导意见》：到 2025 年，全国污水收集效能显著提升，县城及城市污水处理能力基本满足当地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水环境敏感地区污水处理基本实现提标升级；全国地级及以上缺水城市再生水利用率达到 25%以上。

2022 年 3 月，根据《十四五生态环境监管规划》：充分利用现有资金投入渠道，加强对生态环保监管工作的支持力度。鼓励生态功能重要地区结合财力实际加大生态保护监管工作投入。鼓励社会力量积极参与生态保护监督，构建多元化的生态保护监管体系。

整体来看，我国水资源的稀缺性、水务企业成本上升以及我国经济发展现状和国家政策导向共同推动了我国综合水价的上涨，考虑到各地贫富差距较大等因素，各地域之间的水价提升幅度和速度可能会出现较大差别。

#### （4）发行人在行业中的地位

发行人是青岛市市内四区唯一提供城市供水的企业，同时公司业务涉及供水以及与其相关的工程建设领域，拥有较为完整的水务产业链，进一步提升了一体化运营能力。依据青岛市城市发展战略和供水行业的发展趋势，发行人的总体发展战略及目标是“坚持打造以青岛为基地，辐射全省，参与全国竞争，实施紧密相关多元化战略，构建水务、建设、投资等三大板块，相互协同，互为支撑，逐步壮大综合实力，实现企业健康快速可持续发展，打造规模领先、有较强影响力、最受信赖的区域性水务企业”。

发行人拥有较好的当地政府支持政策，以及较好的银行间关系，能够以较低的成本获取资金和更多的渠道取得项目。因此，由于自然垄断属性和行业主管部门的支持，发行人在青岛市内具有绝对垄断优势。

#### （5）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 1) 独家垄断经营优势

公司是政府授权在青岛市集水源开发、供水经营生产、水质监测、供水工程设计和建设为一体的水务企业。公司服务于青岛市，为全市提供生产生活用水和水务工程建设，在服务区域内无竞争对手。公司能够受益于青岛市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和经济的快速发展，使公司能够进一步扩大服务范围，提高收入水平和盈利能力。

##### 2) 较强的经营管理能力

发行人建立了良好的经营管理制度，对下属企业实行统一绩效指标考核，对提高公司运营效率起到了较大的推动作用。公司还不断加强和完善对子公司的财务监管和项目监管，加强对子公司资金的管理和利用，规范项目管理体制，从制度上保障投资收益。公司将重点做好重点项目的年度投资计划和统计，同时建立和完善项目管理制度，对续建项目委派内部审计，对新开工项目确定项目管理组织形式，并委派投资监理和内部审计，抓紧已完成项目的竣工决算工作，有力保障公司投资项目的规范运作和经济效益，有利于降低管理风险，提高运营效率。

### 3) 国家政策扶持优势

青岛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城市供水工作，把解决市民饮水用水问题作为城市发展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之一。政府不仅支持建设和再建一批引水工程保证自来水水源供应，同时对自来水建设纳入城市发展规划，给予政策和资金支持。

### 4) 技术领先优势

公司从事水务行业的可追溯历史悠久，在城市供水和水务工程建设方面具有一定的技术优势。公司不断优化供水业务的生产、供应、销售、服务等环节的技术自动化和信息化升级。同时，公司拥有国内领先的检测技术和设备，其水质检测中心为国家级城市供水水质监测中心。在海水淡化技术方面，公司积累了丰富的技术经验，在项目实践经验的基础上，不断总结提升，逐步推广产业化生产。

## 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因此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毛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 （三） 主营业务情况

#### 1. 分板块、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 (1) 分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自来水销售业务	93,146.99	144,915.17	-55.58	30.54	92,181.22	139,599.12	-51.44	30.44
工程项目	19,558.87	17,299.99	11.55	6.41	17,414.38	15,847.55	9.00	5.75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净水设备销售及维护	191.17	176.08	7.89	0.06	1,317.00	1,227.75	6.78	0.43
污水处理业务	125,010.39	86,375.90	30.91	40.98	112,964.91	74,892.64	33.70	37.30
海水淡化业务	26,632.12	16,998.06	36.17	8.73	35,207.60	21,604.41	38.64	11.63
固废处理	20,799.83	15,887.07	23.62	6.82	20,408.11	13,922.83	31.78	6.74
其他	19,677.44	29,657.57	-50.72	5.46	23,330.05	20,427.69	12.44	7.70
合计	305,016.81	311,309.84	-2.06	100.00	302,823.28	287,521.98	5.05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无法按产品（或服务）区分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1）净水设备销售及维护业务 2025 年收入较 2024 年减少 1,125.83 万元，营业成本较 2024 年减少 1051.67 万元。主要受市场环境的影响，业务量萎缩所致。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未来中国供水和污水处理市场需求巨大。供水方面，随着国民经济的持续快速发展和城镇化水平的提高，城镇用水，尤其是居民生活用水将呈现出稳步增长的趋势。污水处理方面，城市生活污水处理量将延续增长，由于生产用水增速平缓，工业污水处理量保持稳定，预计全国城市污水处理量将小幅增长。目前每个城市都拥有自己的自来水公司，供水能力普遍较小，所占份额以当地需水量为限。同时现有供水企业区域经营分散的特性，将为各类水务投资公司的并购发展带来巨大的潜在市场机遇。此外水价形成机制的合理化改革，水务项目运营的改善、管理水平的提升和人力资源的合理配置，通过应用新技术、新工艺与设备运营的优化降低运营成本，都将给专业化的投资运营商带来较大的投资收益和管理收益，水务行业将有巨大的发展空间。具体来说，未来水务行业的发展将呈现如下发展趋势：

### （1）水价改革不断推进

水务行业具有很强的公益性、基础性和战略性，关系居民生活、企业生产和生态环境保护。因此，与完全竞争行业相比较，水务行业受到更多的政府监管的影响。随着我国水资源的供求矛盾日益突出，通过水价杠杆调节水资源的供求关系，促进水资源的合理利用，成为水价改革的主要目的。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于 2014 年初出台《关于加快建立完善城镇居民用水阶梯价格制度的指导意见》，部署全面实行城镇居民阶梯水价制度。指导意见明确 2015 年底前设市城市原则上要全面实行居民阶梯水价制度；具备实施条件的建制镇也要积极推进。从长期来看，水价将呈现阶段性保持稳定但逐步上涨的趋势。

### （2）资本多元化和运营市场化是行业发展的迫切要求

《国务院关于鼓励与引导民间投资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0]13 号）明确指出“鼓励民间资本积极参与市政公用企事业单位的改组改制，具备条件的市政公用事业项目可以采取市场化的经营方式，向民间资本转让产权或经营权”。财政部《关于推广运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有关问题的通知》（财金[2014]76 号）明确提出“政府通过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向社会资本开放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项目，可以拓宽城镇化建设融资渠道，形成多元化、可持续的资金投入机制，有利于整合社会资源，盘活社会存量资本，激发民间投资活力，拓展企业发展空间，提升经济增长动力，促进经济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因此，资本来源的多元化和社会化是水务行业未来发展的关键。

### （3）城乡一体化建设需要统筹区域供水

传统的供水模式通常是一个城市设一个自来水公司。这种模式在解决城市居民的供水需求、保障城乡经济社会发展方面曾发挥过积极作用。但是在 80 年代以后，随着乡镇企业的兴起，水厂数量众多，分散经营，各水厂技术力量薄弱，资金有限，无法发挥规模效应。在对水资源的开发利用过程中，缺少统一规划，取水口与废水排放口交错无序。因此，镇、村水厂无论在解决水质和满足水量需求方面，都存在着其本身无法克服的困难。加大城市供水管网的建设力度，发展城乡统筹的区域供水，扩大城镇供水的服务范围是保证水资源得到合理利用的有效方式之一，符合我国城乡一体化建设的需要。建设部近来大力推行以核心城市为中心的区域供水，充分发挥政府协调指导作用，同时运用市场配置手段，打破行政区划束缚，统筹安排，推进空间资源整合和区域基础设施的集约利用。

### （4）水务行业的信息化是行业发展的必然趋势

随着全球物联网、无线宽带互联网、云计算等新一轮信息技术迅速发展和深入应用，城市信息化发展正酝酿着重大变革和新的突破，由对象、过程数字化为主要特征的数字化城市向智慧化发展已成为必然趋势。水务信息化作为城市智能化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体现城市管理信息化水平的标志之一，也是保民生的技术支撑手段。水务行业信息化将带来水务管理的精细化、智慧化。我国的水务行业信息化发展已经取得了初步成效。通过水务行业的信息化建设，加强水务行业信息资源整合和开发利用管理水平，建立健全统一、协调的信息化标准规范，开发推广信息化共性关键技术和产品，促进水务行业信息资源共享，已经成为水务行业的必然趋势。

## 2. 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 （1）经济周期波动的风险

发行人所属的水务行业属于市政公用行业，对经济波动的敏感性相对较低。发行人服务对象主要为居民用户和企业用户，因生活用水消费的低价格敏感性，居民用水总量相对平稳并随服务人口增长而增长；企业用户用水量与经济周期呈正相关，在经济上升期，企业用水量随企业经营扩张相应增加，在经济下降期，则企业用水量相应下降。随着发行人服务区域经济发展和城乡一体化推进带来的服务人口较快增长，发行人供水总量将呈稳步上升趋势以抵御经济周期波动的风险。

### （2）水源污染风险

我国是一个水资源缺乏的国家，水务行业以水资源为原料，水质对其供水生产的影响较大。随着城市水污染问题日益突出，污水未经处理直接排入水体，造成城市地表水域受到不同程度的污染，同时，突发水体污染事件也会对公司自来水生产造成一定威胁。公司主要取水口处于黄河水质较好的流域，上游无大型排污企业，目前未发生过水质污染情况。且公司按照国家相关规定要求，每小时对取水口的水质进行监测，出具水质监测报告，交由供水处监管，确保及时掌握水质情况。

### （3）水价调整滞后风险

目前，水费的收取额按照国家的有关规定原则上应覆盖公司水务处理的合理成本、税金和（或）法定规费与合理利润之和。我国对水价调整的政策是逐步推动各地水价的上调，但自调价建议的提出到调价的实施需通过听证、审批等各道程序，具有一定的时滞，在此期间水务企业须自行消化成本上升带来的影响。公司将采取控制短期内原材料、人工等成本快速或大幅上升的措施，尽可能减少对公司短期盈利能力产生的不利影响。

### （4）资产整合风险

公司先后通过接收排水管理处资产运营排水业务，接收娄山河一期资产以及协议管理青岛首创瑞海水务有限公司股权的方式对公司污水处理业务进行整合；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收购青岛百发海水淡化有限公司股权则开始进入海水淡化处理业务板块。尽管目前相关资产接收及新增业务板块及运营情况较好，以及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具体丰富的水务全业务链的管理及运营经验，但是公司经营业务从原水销售、自来水销售、水务工程设计及施工逐步扩大到排水业务、污水处理业务，仍然存在一定的资产整合风险以及投资收益不确定性的风险。公司将结合实际情况进一步优化投资组合，尽可能降低投资风险，同时使资产整合的利益最大化。

### （5）适度超前建设风险

发行人自来水销售业务和项目工程业务板块承担多项工程建设项目，随着青岛市城市建设的进一步加快和城市化进程的不断深化，发行人承接的市政公用工程也逐年增加，工程项目业务增加迅速，由于自来水业务为民生工程，公司将适度考虑城市人口未来扩容的影响，结合实际情况进行适度超前建设。

## 六、公司治理情况

###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等组织机构，内部管理制度完善。发行人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面向市场自主运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 1、资产独立性

本公司为国有独资企业，本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本公司对资产拥有完全的产权，独立登记、建账、核算、管理。本公司资产完整，拥有独立的运营系统。

#### 2、人员独立性

本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独立于出资人。本公司按照国家的劳动法律、法规制订了相关的劳动、人事、薪酬制度。本公司的员工身份、资格、合同关系、制订的劳动人事制度、社会统筹等事项与出资人或其他关联方相互独立。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高级管理人员及行政管理人员均为专职工作并领取薪酬，不存在兼任控股股东行政职务和领取薪酬的情况。

### 3、机构独立性

本公司机构及各个职能部门均独立于出资人，具有健全的组织结构和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不存在与出资人混合经营的情况。本公司拥有自己独立的日常办公场所，与出资人在不同场所办公。

### 4、财务独立性

本公司设有独立的财会部门，有独立的财会人员；建立和制订了适合本公司实际、符合国家财务会计核算和管理制度的企业内部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制度，在银行独立开户；本公司独立经营、独立核算、独立纳税。

### 5、业务独立性

本公司自主开展业务活动，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业务经营能力。

##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为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促进公司业务健康合规发展，维护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加强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管理，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青岛水务集团有限公司资金支付审批管理实施细则》，办法对公司关联交易的资金支出等事项作出了规定。

发行人与关联公司的所有交易参照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并由内部审批后执行。发行人与关联企业之间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按一般市场的经营规则进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并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发行人同关联方之间交易的价格，有国家定价的，适用国家定价，没有国家定价的，按市场价格确定，没有市场价格的，参照实际成本价合理费用原则由双方定价，对于某些无法按照“成本加费用”的原则确定价格的特殊服务，则由双方协商定价。

公司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安排参照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监管机构要求执行。

##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技术支持费	507.96
利息支出	6.01
采购商品	2,580.53
租赁费	902.14
接受劳务	23.58
提供劳务	36.61
培训服务	0.18
关联租赁	1,180.00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 第二节 债券事项

### 一、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青岛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4 青水 01
3、债券代码	256082.SH
4、发行日	2024 年 10 月 24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10 月 25 日
6、2026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7 年 10 月 25 日
7、到期日	2029 年 10 月 25 日
8、债券余额	4.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00
10、还本付息方式	附息固定利率方式，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青岛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5 青水 01
3、债券代码	257243.SH
4、发行日	2025 年 1 月 10 日
5、起息日	2025 年 1 月 14 日
6、2026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8 年 1 月 14 日
7、到期日	2030 年 1 月 14 日
8、债券余额	2.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35
10、还本付息方式	附息固定利率方式，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256082.SH
债券简称	24 青水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57243.SH
债券简称	25 青水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256082.SH
债券简称	24 青水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未执行

债券代码	257243.SH
债券简称	25 青水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未执行

###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是否为专项品种债券	专项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256082.SH	24 青水 01	否	不适用	4.00	-	-

257243 .SH	25 青水 01	否	不适用	2.00	-	-
---------------	-------------	---	-----	------	---	---

**（二）募集资金用途涉及变更调整**

适用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 实际使用情况（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金额	用于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的金额
257243.SH	25 青水 01	2.00	-	2.00	-	-	-

2. 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券及其他有息债务

适用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适用 不适用

4. 募集资金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适用 不适用

5. 募集资金用于其他用途

适用 不适用

6. 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流

适用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含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和合规变更后的用途）是否一致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的相关规定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法合规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是否合法合规
256082.SH	24 青水 01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公司到期的或回售的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公司到期的或回售的公司债券。	是	是	是	是
2572	25 青	本期债券	本期债券	是	是	是	是

43.S H	水 01	募集资金 将用于置 换发行人 前期偿还 回售的公 司债券本 金的自有 资金.	募集资金 将用于置 换发行人 前期偿还 回售的公 司债券本 金的自有 资金.				
-----------	------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账户管理涉及违规或者整改情况

不涉及违规或者整改情形  涉及违规或者整改情形

###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如有）	
债券简称（如有）	
报告期初评级机构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末评级机构	标普信用评级（中国）有限公司
报告期初评级结果的评级出具时间	2024 年 8 月 1 日
报告期末评级结果的评级出具时间	2025 年 3 月 6 日
报告期初主体评级（如有）	AA
报告期末主体评级（如有）	AA+
报告期初债项评级（如有）	-
报告期末债项评级（如有）	-
报告期初主体评级展望（如有）	稳定
报告期末主体评级展望（如有）	稳定
报告期初是否列入信用观察名单（如有）	否
报告期末是否列入信用观察名单（如有）	否
评级结果变化的原因	发行人是青岛市重要的市政公用服务主体。公司是青岛市重要的水务资产投资、管理和运营主体，在自来水供应、海水淡化和污水处理业务方面具有较强的专营性。公司与金融机构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再融资能力较强。青岛市经济实力强，能够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良好的外部环境和有力支持。

###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赵君、王琰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256082.SH
债券简称	24 青水 01
名称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119 号东方证券大厦
联系人	李辉雨、张元魁、董骁、高磊
联系电话	021-63325888

债券代码	257243.SH
债券简称	25 青水 01
名称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119 号东方证券大厦
联系人	李辉雨、张元魁、董骁、高磊
联系电话	021-63325888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项代码	中介机构类型	原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后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时间	变更原因	履行的程序	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256082.SH	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5 年 3 月 27 日	原会计师事务所年限已满	董事会决策	无
257243.SH	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5 年 3 月 27 日	原会计师事务所年限已满	董事会决策	无

###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同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执行《金融工具准则实施问答》关于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发布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实施问答，明确规定，根据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企业在期货交易所通过频繁签订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以赚取差价、不提取标准仓单对应的商品实物的，通常表明企业具有收到合同标的后在短期内将其再次出售以从短期波动中获取利润的惯例，企业应当将其签订的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视同金融工具，并按照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企业按照前述合同约定取得标准仓单后短期内再将其出售的，不应确认销售收入，而应将收取的对价与所出售标准仓单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企业期末持有尚未出售的标准仓单的，应将其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根据《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切实做好企业 2025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25〕33 号）的要求，企业因执行上述标准仓单相关规定而调整会计处理方法的，应当对财务报表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上个报告期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主要经	子公司营业收入	子公司净利润	子公司总资产	子公司净资产	变动类型	新增、减少原

	营业务及其开展情况					（新增或减少）	因
青岛水务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水源开发工程、水源配置工程、城镇供水工程、河口滩涂和河道水土资源开发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等业务	26,568.83	-3,801.94	484,054.55	66,740.95	新增	政府划拨

相关事项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无

#### 四、资产情况

##### （一） 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	17.48	-11.61	-
应收票据	-	0.14	-60.02	商业承兑汇票因结算原因正常减少
应收账款	-	32.72	32.92	较年初合并范围增加源水集团应收账款 4.26 亿；受各区市财政资金紧张和付款安排影响，环境、固废、海淡板块收入增加且应收账款回收额较去年降低
预付款项	-	0.29	-55.22	金额较小，正常变动
其他应收款	-	16.55	32.88	较年初合并范围增加源水集团导致其他应收款余额增加
存货	原材料、库存商品	1.43	17.40	较年初合并范围增加源水集团；碧水源科技公司、物资公司、益水公司根据业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周转材料、合同履约成本			务进度购入工程项目需要的工程、设备材料增加
合同资产	质保金	0.16	100.00	新增项目质保金
其他流动资产	预缴税金、预缴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待认证进项税额、增值税留抵税额等	2.82	13.43	-
长期应收款	-	0.03	-14.82	-
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0.55	5.30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4.05	10.06	-
投资性房地产	-	0.00	-100.00	房屋停止出租
固定资产	-	102.84	17.39	-
在建工程	-	52.25	87.14	新增黄水东调承接工程等
使用权资产	-	1.44	423.44	新增胶州管道租赁
无形资产	软件、土地使用权、特许权	14.44	74.92	新增特许权
开发支出	-	0.00	37.69	专利权增加，金额较小
商誉	-	3.95	0.00	-
长期待摊费用	反渗透膜、超滤膜元件等	1.28	-6.92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0.84	61.79	正常变动
其他非流动资产	预付工程设备款等	5.90	76.99	预付工程设备款增加

## （二） 资产受限情况

###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该类别资产的账面价值 (包括非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的 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 占该类别资产 账面价值的比例 (%)
货币资金	17.48	0.32	-	1.83
应收账款	32.72	10.71	-	32.73
合计	50.20	11.03	-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如有)	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对发行人可能产生的影响
应收账款	32.72	-	10.71	长、短期借款质押收益权	-

##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0.00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00 亿元，收回：0.00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00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00 亿元。

### (二)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 (三)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不适用

## 六、负债情况

###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63.12 亿元和 63.11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0.015%。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8.00	13.60	21.60	34.23
银行贷款	-	29.42	12.09	41.51	65.77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合计	-	37.46	25.69	63.11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6.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15.60 亿元。

####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93.42 亿元和 95.64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2.38%。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8.00	13.60	21.60	22.58
银行贷款	-	40.37	28.84	69.21	72.37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
其他有息债务	-	0.73	4.10	4.83	5.05
合计	-	49.09	46.55	95.64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6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15.6 亿元。

####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

###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34.34	44.11	-22.14	-
应付票据	1.63	2.00	-18.78	-
应付账款	35.19	27.65	27.25	-
预收款项	0.00	0.00	-100.00	金额较小
合同负债	2.44	2.26	7.81	-
应付职工薪酬	0.15	0.16	-3.43	-
应交税费	0.94	0.80	16.73	-
其他应付款	10.30	7.39	39.38	较期初新增水投公司其他应付款
应付股利	2.84	2.32	22.70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9	4.68	4.54	-
其他流动负债	8.23	8.21	0.25	-
长期借款	28.84	21.03	37.16	新项目建设的固定资产贷款
应付债券	13.60	9.60	41.59	本期新增 25 青水 01 及重分类导致
租赁负债	0.00	0.11	-96.26	租赁付款额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款	39.38	5.79	579.78	新增青岛市黄水东调承接工程
预计负债	0.85	0.35	145.17	大修及重置费用
递延收益（非流动负债）	22.84	23.16	-1.36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7	0.45	135.21	正常变动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1	0.00	100.00	正常变动，金额较小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0.14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34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0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0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是 否

####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sup>2</sup>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sup>2</sup> 债券范围：报告期内存续专项品种债券的，无论批准报出日债券是否存续，均应披露。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九、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无

##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青岛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5年）》之盖章页）



## 财务报表

###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青岛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748,338,439.03	1,977,942,149.8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071,160.26	35,193,403.46
应收账款	3,271,813,537.75	2,461,457,714.8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8,706,708.32	64,105,388.1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655,322,483.53	1,245,719,202.3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2,580,854.49	121,447,247.59
合同资产	15,635,559.2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81,885,725.71	248,507,438.00
流动资产合计	7,158,354,468.30	6,154,372,544.25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786,017.17	3,270,852.81
长期股权投资	54,739,704.22	51,982,143.7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04,657,252.50	367,664,611.4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953,592.76
固定资产	10,284,364,115.40	8,760,551,168.80
在建工程	5,224,737,136.38	2,791,839,957.7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43,752,903.36	27,463,030.18
无形资产	1,444,477,497.25	825,814,942.58
开发支出	264,834.37	192,334.37
商誉	395,014,014.75	395,014,014.75
长期待摊费用	128,355,682.73	137,893,149.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83,565,157.92	51,650,696.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589,687,275.92	333,173,143.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756,401,591.97	13,747,463,639.12
资产总计	25,914,756,060.27	19,901,836,183.37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3,434,486,367.53	4,411,193,961.1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2,658,359.38	200,263,178.84
应付账款	3,518,743,801.70	2,765,219,481.44
预收款项		30,734.03
合同负债	243,707,601.52	226,061,019.5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5,209,855.98	15,750,599.36
应交税费	93,636,793.10	80,219,805.62
其他应付款	1,029,606,389.73	738,729,788.4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84,178,541.71	231,601,882.0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9,044,937.92	467,805,666.26
其他流动负债	823,108,627.41	821,018,868.31
流动负债合计	9,810,202,734.27	9,726,293,102.99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884,373,584.15	2,102,956,165.29
应付债券	1,360,000,000.00	960,497,029.7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98,460.29	10,642,582.21
长期应付款	3,937,558,413.57	579,238,839.8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85,304,572.73	34,794,489.98
递延收益	2,284,154,395.01	2,315,585,787.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6,748,155.54	45,384,246.82
其他非流动负债	812,972.93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659,350,554.22	6,049,099,141.07
负债合计	20,469,553,288.49	15,775,392,244.06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10,000,000.00	1,0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600,124,390.25	4,520,369,076.0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12,320,641.04	193,213,964.97
专项储备	3,792,021.99	2,514,337.66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400,794,829.91	-2,259,740,195.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425,442,223.37	3,466,357,183.05
少数股东权益	1,019,760,548.41	660,086,756.2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445,202,771.78	4,126,443,939.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5,914,756,060.27	19,901,836,183.37

公司负责人：夏正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臧海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崇峰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青岛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633,129,399.07	1,426,011,651.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97,297,034.24	89,196,078.6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722,248.50	3,785,094.33
其他应收款	3,995,898,382.59	3,834,457,469.1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938,867,101.33	744,837,132.65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207,531.77	8,725,790.98
流动资产合计	4,738,254,596.17	5,362,176,084.80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217,687,331.87	3,922,673,831.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792,907.74	25,917,804.85
在建工程	750,349,949.69	751,099,200.4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3,976,918.43	36,969,144.5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108,690.36	2,741,297.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26,915,798.09	4,739,401,278.40
资产总计	10,765,170,394.26	10,101,577,363.20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2,897,862,950.41	3,901,584,897.63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443,392.44	
应付账款	13,394,146.85	13,237,269.9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89,422.28	453,241.25
应交税费	201,116.08	500,520.89
其他应付款	1,806,501,110.06	1,841,862,786.7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639,514.25	225,116,873.74
其他流动负债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5,566,331,652.37	6,782,755,590.20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1,209,489,299.74	424,921,299.74
应付债券	1,360,000,000.00	960,497,029.7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72,679,962.62	141,292,462.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42,169,262.36	1,526,710,792.13
负债合计	8,308,500,914.73	8,309,466,382.33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10,000,000.00	1,0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80,824,653.55	1,319,859,290.2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534,155,174.02	-537,748,309.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56,669,479.53	1,792,110,980.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765,170,394.26	10,101,577,363.20

公司负责人：夏正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臧海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崇峰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年度	2024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050,168,095.86	3,028,232,814.93
其中：营业收入	3,050,168,095.86	3,028,232,814.9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060,467,329.65	3,790,100,646.26
其中：营业成本	3,113,098,389.31	2,875,219,758.1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67,764,724.46	150,594,622.83
销售费用	26,497,193.06	38,848,311.30
管理费用	446,168,587.17	435,753,706.23
研发费用	37,124,257.24	33,284,058.15
财务费用	269,814,178.41	256,400,189.60
其中：利息费用	264,775,074.21	261,363,437.30
利息收入	2,341,824.49	9,461,584.19
加：其他收益	1,128,474,968.60	914,351,747.2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52,031.26	-1,115,758.4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042,439.54	-1,988,359.3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9,841,969.56	-33,969,434.3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761,569.22	-63,757,786.4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7,776.00	-15,277,518.9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227,940.77	38,363,417.77
加：营业外收入	8,860,680.20	4,638,209.45
减：营业外支出	13,506,378.01	25,054,860.1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582,242.96	17,946,767.07
减：所得税费用	103,710,016.82	95,767,712.6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127,773.86	-77,820,945.5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127,773.86	-77,820,945.5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1,054,634.30	-162,912,926.1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0,926,860.44	85,091,980.6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111,661.07	19,364,203.92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106,676.07	19,132,138.01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106,676.07	19,132,138.0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9,106,676.07	19,132,138.01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04,985.00	232,065.91
七、综合收益总额	-70,016,112.79	-58,456,741.63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1,947,958.23	-143,780,788.15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1,931,845.44	85,324,046.52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夏正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臧海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崇峰

**母公司利润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年度	2024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10,473,412.35	8,399,868.07
减：营业成本	2,571,198.48	18,337,386.45
税金及附加	701,660.74	912,901.5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62,508,409.44	59,405,337.18
研发费用	528,936.00	574,859.63
财务费用	96,859,585.90	112,211,597.28
其中：利息费用	118,919,097.97	135,717,838.63
利息收入	23,795,224.58	25,997,805.53
加：其他收益	517,005.36	19,823,552.6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5,749,371.30	175,234,355.8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290.4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768.97	-8,768.9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61,229.48	12,006,925.50
加：营业外收入	32,809.92	78,460.48
减：营业外支出	904.00	0.3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93,135.40	12,085,385.61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93,135.40	12,085,385.6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93,135.40	12,085,385.6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593,135.40	12,085,385.6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夏正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臧海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崇峰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年度	2024年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69,716,810.01	3,237,819,279.9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534,058.72	37,847,122.4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93,679,230.59	1,054,097,459.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72,930,099.32	4,329,763,861.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67,532,661.99	1,780,434,701.8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		

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47,835,077.84	788,570,987.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6,637,433.55	387,069,250.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8,744,798.23	854,771,346.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00,749,971.61	3,810,846,285.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2,180,127.71	518,917,576.05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406,813.6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72,128.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267,029.49	383,401.4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513,423.57	855,464.0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2,184,335.37	5,027,153.9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6,636,916.73	9,672,833.0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98,794,334.46	952,140,281.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71,273,323.34	3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231,991.87	326,184.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8,299,649.67	982,466,465.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1,662,732.94	-972,793,632.87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87,266,688.15	51,188,825.6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87,266,688.15	51,188,825.6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892,774,311.08	7,991,022,365.9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781,463.26	381,9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65,822,462.49	8,424,111,191.6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077,584,931.13	6,844,229,834.3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8,999,832.13	274,339,150.8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81,011,568.78	75,512,360.3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973,276.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47,558,039.84	7,118,568,985.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735,577.35	1,305,542,206.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45.1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1,219,227.76	851,666,149.5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27,424,854.87	1,075,758,705.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16,205,627.11	1,927,424,854.87

公司负责人：夏正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臧海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崇峰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年度	2024年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36,852.53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79.5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677,438.94	261,219,824.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414,291.47	261,222,404.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5,641.32	67,809.8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171,741.11	44,462,946.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701,660.74	1,486,484.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764,380.70	204,464,473.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943,423.87	250,481,714.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29,132.40	10,740,690.30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13,423.57	3,406,813.6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95,681.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3,423.57	5,902,495.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989,007.33	48,995,123.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2,730,000.00	24,305,622.8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2,719,007.33	73,300,746.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205,583.76	-67,398,251.37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696,261,666.67	6,933,234,082.5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7,115,353.07	3,794,938,374.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83,377,019.74	10,728,172,456.8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703,152,394.70	5,889,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2,388,401.86	160,167,018.5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5,200,000.00	3,541,952,987.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10,740,796.56	9,591,920,005.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7,363,776.82	1,136,252,451.27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1,043.96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793,099,536.94	1,079,594,890.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6,228,936.01	346,634,045.81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633,129,399.07	1,426,228,936.01

公司负责人：夏正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臧海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崇峰

